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CREDIT Holdings Limited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3)

100百萬美元2021年到期的11.0%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064)

終止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及發行新股份

本公告乃由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增加法定股本及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0年5月21日，本公司收到認購人及郁先生終止認購協議的請求，原因是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對經濟造成破壞性影響，而本集團整體業務的經營狀況由此受到負面影響，以及該公告所載「交割條件」一節(f)段交割條件的第(ii)部分於最後截止日期(或延長截止日期，如有)或之前不太可能達成。

本公司已審閱認購事項並就一系列因素作出評估，包括：認購人繼續進行認購事項的意願；有關認購事項最終能否完成存在的不確定性，特別是考慮到認購人援引作為終止認購協議依據的理由；確保本公司符合聯交所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要求，而該等要求須獲認購人同意；倘本公司選擇不同意終止認購協議並嘗試繼續進行，則執

行認購協議可能需要的金錢成本和費用，以及管理時間和資源(及結果的不確定性)；對本公司業務、運營以及前景的商業影響，以及將本公司的重要資源投入其業務和運營，並具備即時靈活性可考慮其他融資交易的能力(如有需要)；以及確定接受認購人終止認購協議的請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於2020年5月25日，本公司與認購人及郁先生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認購協議(「終止協議」)。根據終止協議的條款：(a)認購協議終止須即時生效；(b)本公司將安排退回保證金予認購人；及(c)本公司、認購人及郁先生各自無條件且不可撤回地放棄因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就此向另一方提出任何要求或主張(包括就任何先前違約行為提出要求或主張)的所有權利或索償。

因此，認購事項將不會進行。董事會認為，終止認購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財務狀況及運營帶來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警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彼等對其所處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廷雄

香港，2020年5月25日

在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包括馬廷雄先生為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廖世宏先生和廖世強先生為執行董事；沈晶女士和葉家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Chen Penghui先生、薛義華博士和胡澤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與郁先生、認購人、其一致行動人士及其聯繫人有關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認購人的董事及郁先生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人的唯一董事為Zhengyang Business Limited正揚貿易有限公司(「正揚貿易」)。郁先生為正揚貿易的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

認購人的董事及郁先生願就本公告所載與郁先生、認購人、其一致行動人士及其聯繫人有關的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認購人的董事及郁先生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